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（现场结合通讯）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仁贵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，详见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京蓝环境建设（北京）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公司拟为京蓝环境建设（北京）有限公司融资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.2亿元的担保。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履行完审批程序后不超过12个月，最终担保方式、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以放款主体批复为准。为保证后续融资工作顺利开展，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上述融资担保的具体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为京蓝环境建设（北京）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会审议的《关于为京蓝环境建设（北京）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